

代表委员热议高质量发展

从前瞻布局6G与AI深度融合,到以“AI+3D打印”撬动万亿级个性化家居市场;从建立“人形机器人上岗清单”,到建议建立AI漫剧侵权快速处置机制,在今年全国两会上,代表委员们敏锐地捕捉到了人工智能浪潮下的新脉动与新课程。

当技术加速渗透进千行百业,热潮涌动之下,隐忧同样浮现。融合创新、重塑制造、破解难题、直面侵权……这些来自一线的声音,共同指向一个核心命题——在技术加速奔跑的时代,唯有以精准的制度设计协同发力,才能让技术红利真正流向千行百业、惠及民生。

全国人大代表苗伟:

以6G和AI融合创新 筑牢新质生产力底座



□ 本报记者 解磊

2026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也是新质生产力培育与推动数字经济向智能经济跃升的关键之年。全国人大代表,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高级副总裁苗伟带着对科技前沿的深刻洞察与过去一年扎实的调研成果参加了全国两会。在接受记者采访时他表示,6G已不再是单一的通信技术,而是支撑智能体时代的国家新一代综合性数智基础设施;同时,面对AI技术的爆发式增长,必须坚持“发展”与“治理”并重,为科技创新划清法治红线。

“6G是支撑智能体时代、服务人与智能体共生的国家新一代综合性数智基础设施,是‘十五五’未来产业的重要方向。”苗伟在专访中开门见山地表示。他进一步阐释,与前几代移动通信相比,6G最本质的区别在于其“空天地一体化、通

感算智深度融合”的复杂体系。针对如何巩固和提升我国在通信领域的领先地位,苗伟提出了“适度超前建设”的核心建议。他呼吁,应依托5G-A的规模商用,积极牵引6G技术储备,构建“研发一商用一迭代一储备”的技术发展良性循环。“我们要通过5G-A的通信一体等技术先验,为6G的全球标准抢占先机。”苗伟向记者分析道,当前最能体现5G-A价值的集中应用在超高清沉浸式XR、工业智能制造以及低空经济等领域。例如,利用5G-A技术打造的低空智联网,集通信、导航、感知、算力于一体,正是未来6G通感一体化的提前演练。面向国家“十五五”规划,苗伟建议我国6G研发应优先聚焦三大方向:一是突破关键核心技术,确保全球标准领先;二是构建空天地一体、AI深度融合的新一代国家信息基础设施;三是加速产业生态规模化落地,最终将技术优势转化为国家发展的底座优势。

在人工智能深刻改变生产生活方式的当下,由此带来的治理挑战也不容忽视。特别是随着具身智能产业的加速渗透,人脸机器人技术和面容克隆问题引发了公众对隐私安全的普遍担忧。“越来越多具有强烈人身专属属性的生物识别信息被大规模采集,我们必须与技术创新装上‘安全阀’。”苗伟对此深表关注。

他今年专门提出了关于加强人脸信息保护的议案,呼吁加快相关专项立法进程,明确人脸数据与面容克隆的法律边界。苗伟建议,应严格落实数据采集的“告知一同意”原则,并针对人脸机器人技术制定专门的安全标准,设置刚性监管要求,构建全链条的权益保障机制,在创新与安全之间找到动态平衡点。除了规范上层应用,底层算力基础设施的建设同样关键。针对当前AI大模型训练中普遍存在的算力缺口问题,苗伟提出了“开源与节流”并举的良方。他建议,国家应设立AI大模型训练专用算力开放平台。通过根据用户需求动态分配算力,实行“阶梯式收费”或分级定价与补贴政策,切实降低中小企业与创新团队的使用门槛。“要让算力资源成为激发全社会创新活力的‘水电’一样的基础能源,让中小企业在数字化转型中不仅用得上,更要用得起。”苗伟形象地比喻道。

作为来自科技一线的企业代表,苗伟始终将履职脚步扎根于产业沃土。过去一年,他围绕“发展新质生产力”这一核心主题,参与了5次专题调研,形成了4份高质量的调研报告。“履职不是纸上谈兵,是脚下沾泥的调研,是靶向发力的建言。”苗伟在接受采访时分享了他的履职心得。他表示,在行业深度转型的时代背景下,将始终坚持“连接+算力”的战略方向,通过政策规范、法治护航与企业创新的同频共振,推动数字中国建设向着高质量发展的目标稳步迈进。

全国政协委员周源:

建立AI漫剧侵权快速处置机制 遏制“洗稿式”侵权

□ 本报记者 王薛滢

当AI技术将一部漫剧的制作周期从数月压缩至数周,成本骤降60%,一个年产值超240亿元的新蓝海正加速形成。但在产业“狂飙”的背后,原创者却陷入“侵权速度快于维权速度”的困局。2026年全国两会期间,全国政协委员、知乎创始人兼CEO周源带来了一份聚焦AI漫剧产业发展的提案,建议建立侵权快速处置绿色通道,以制度供给护航新业态高质量发展。

AI漫剧是指利用生成式人工智能技术,将网络短篇故事IP通过多模态大模型直接转化为动态影像的新型内容形态。“从产业发展态势看,AI漫剧正进入规模化增长阶段。”周源在接受采访时列出一组数据:2026年我国漫剧市场规模有望突破240亿元,用户规模超过3亿。

“十五五”规划建议明确提出,要健全现代文化产业体系,推动文化内容创新创造,促进新技术与文化内容深度融合。在人工智能技术加速突破的背景下,AI漫剧作为一种新型数字内容业态正在成为数字文化领域的重要增长极,并呈现出对传统影视内容生产方式的结构性冲击。在周源看来,AI漫剧底层依托多模态大模型技术,是人工智能应用落地的重要场景。“我国在应用创新和规模化推广方面优势明显,相关内容形态具备较强出海潜力,体现了人工智能技术在文化领域的深度融合与转化能力。”他说。

然而,在头部企业AI漫剧日更近千部的繁荣表象下,结构性隐忧正在浮现。周源在调研中发现,原创内容被“洗稿式”侵权问题突出,生产速度远超维权能力。部分AI漫剧制作方未经授

权使用短篇故事,通过简单改写、情节重组后直接生成作品并迅速上线变现。“由于AI生产成本极低,可批量化生产,原创者维权周期长、成本高,往往在侵权方完成流量变现后才启动维权,形成‘侵权速度远快于维权速度’的失衡局面。”他说。

更值得警惕的是,头部平台存在滥用优势与变相垄断风险。部分平台通过自建“版权中心”低价集中收购IP,并通过流量分发、变现权限等方式形成强绑定关系,不签约即限制曝光或变现,构成事实上的平台依附。

在新生产模式下,原创者以及版权平台难以应对高频、批量化侵权。周源认为,治理重点应转向“强化维权效率与惩戒力度”,在支持产业创新发展的前提下,完善制度供给与监管协同。

一是建立AI生成内容侵权快速处置绿色通道。针对AI漫剧生产速度快、上线周期短的特点,周源建议由版权管理部门牵头建立侵权快速处置机制。具体包括:制定AI漫剧侵权判定指引,明确“洗稿”“情节重组”等行为的认定标准,提升执法可操作性;推动主要平台建立“投诉即核、核即下线”的快速处置规则;探索设立小额版权纠纷线上仲裁通道;针对批量侵权问题开展专项执法,抓典型案件、快速处理、公开通报。

二是显著提高违法成本,建立与收益挂钩的处罚机制。“只有让违法者真正出血,才能有效重建市场激励结构。”周源建议参照国际经验建立与侵



权规模相匹配的处罚标准,探索将行政罚款额度与侵权企业营业收入或利润比例挂钩,对利用AI技术规模化侵权的头部企业实施与收益相匹配的罚款;建立递进式惩罚机制,对多次侵权、屡禁不止的主体加倍处罚;明确民事赔偿优先向原创权利人倾斜。

三是规范平台竞争行为,防止滥用市场优势。在维护产业创新生态的前提下,周源建议市场监管部门对AI漫剧领域的平台竞争行为开展专项调研。重点审查:是否通过低价集中收购IP、限制外部授权形成事实版权垄断;是否通过流量倾斜、变现绑定等方式强制纳入独家生态;是否对不签约主体实施限流、降权等差别化分发。通过规范平台行为,在保护原创的同时维护公平竞争环境,防止行业向单一平台过度集中挤压中小创作者。

无论是真人短剧还是近期兴起的漫剧,侵权问题一直是行业顽疾。周源希望通过制度供给的完善,让原创者从“追着侵权跑”的被动局面中解放出来,让制度跑在技术前面,让监管走在侵权前面。



全国政协委员贺晗: 建立“人形机器人上岗清单” 破解落地难题

□ 本报记者 胡静

去年全国两会,具身智能首次被写入政府工作报告;今年全国两会期间,人形机器人的落地应用成为代表委员们关注的热点话题之一。全国政协委员、天娱数科董事长贺晗表示,当前我国人形机器人产业正处在从“能表演”向“能干活”转型的关键阶段,但要让机器人真正走进工厂车间、发挥生产力作用,仍面临不少现实障碍。为此,他建议建立“人形机器人上岗清单”,为机器人的规模化应用提供清晰路径。

贺晗在走访调研中发现,近两年我国人形机器人产业发展势头迅猛,企业数量多、产品更新快,已经慢慢从“能动起来、能表演”的演示阶段,转向“能上岗、能干活”的实用阶段。但看似火热的产业背后,也隐藏着不少现实难题,最突出的就是这些演示很难转化为实际生产力——机器人在展厅里能跑能跳,一旦进入真实的生产现场,面对复杂多变的环境,往往难以胜任具体的岗位工作。

“试点项目多,但规模化应用的少。”贺晗表示,制造业、物流业、商业服务、养老照护等领域对人形机器人的潜在需求确实很大,但实际落地过程中却面临多重困难。不同企业的生产场景差异大,验收标准不统一,采购预算与产品迭代周期不匹配,导致机器人企业常常在“做项目”和“做产品”之间左右为难。许多项目做完就结束,无法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整个产业仍处于市场导入期,缺乏成熟的规模化应用模板。

针对这一困境,贺晗提出建立“人形机器人上岗清单”的建议。所谓“上岗清单”,就是一份指导性的场景目录,明确哪些生产环节和工作岗位适合引入人形机器人。他建议优先选择收益可量化、环境相对结构化的场景,例如3C电子产品的装配流水线、仓储物流的分拣搬运、产品质量的视觉巡检,以及危险化学品工厂和电力设施的日常巡检等。这些场景要么劳动强度大、人力成本高,要么作业环境存在安全风险,引入机器人替代人工具有明确的经济效益和社会价值。

为了让这份清单真正发挥作用,贺晗同时提出一系列配套措施。他建议通过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综合保险等方式,解决高端装备“首台不敢用、首批不敢买”的市场推广难题,为率先采购机器人的企业提供风险保障,打消企业“怕用不好、怕出问题”的顾虑;探索机器人租赁服务模式,让中小企业像租用设备一样先用后买,降低技术尝试的门槛;鼓励大型国有企业率先应用,在真实生产环境中积累数据和经验,形成示范效应后带动更多中小企业进入配套生态。

除了应用端的激励措施,贺晗还强调要从根本上解决机器人“不会干活”的问题。他建议启动国家级“具身数据要素工程”,建设公共的数据采集与预训练中心,统一数据格式和标准,让机器人能够共享学习成果;支持企业与高校联合研发具身基础大模型,突破端到端控制和仿真迁移等关键技术,提升机器人在陌生环境下的适应能力;推动核心软件工具的开源开放,避免技术壁垒造成重复研发,降低中小企业的创新成本。

“通过系统施策、协同发力,才能有效破解产业发展痛点。”贺晗表示,建立“人形机器人上岗清单”只是第一步,更重要的是形成从数据采集、模型训练、部件制造、整机集成到场景应用、标准制定的完整闭环,推动具身智能与人形机器人产业真正走向规模化,实现高质量发展。



全国政协委员李连柱:

以“AI+3D打印”为支点 撬动万亿级个性化家居市场

□ 本报记者 王洋

党的二十大报告强调:“推动现代服务业同先进制造业深度融合”“加快发展数字经济,促进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

在此背景下,作为一名深耕家居行业多年的“老兵”,全国政协委员、尚品宅配集团董事长李连柱结合调研和自身观察,在今年全国两会期间,将关注的方向聚焦在了“AI与3D打印”深度融合、培育新质生产力方面。李连柱认为,AI驱动的设计创新与3D打印赋能的柔性制造,正成为服务型制造的关键突破口。

在家具行业,曾经一块板材是定制家具的起点,如今一段代码、一台3D打印机,便可以让每一件家具成为独一无二的生活艺术品。李连柱告诉记者,佛山维尚家具制造有限公司便是率先将3D打印技术从原型验证拓展至规模化生产的典型案例。

“3D打印在定制家具行业的应用,不是简单的‘工艺替代’,而是对个性化定制内涵的一次质的跃升,它突破传统板式家具在造型、结构、功能上的物理限制,实现从‘尺寸可调、花色可选’的初级定制,迈向‘形态自由、功能融合、情感专属’的高级定制。”李连柱表示,这不仅是制造升级,更是服务型制造从“满足需求”向“定义生活”的跃迁。

然而,李连柱在接受记者采访时也坦言,将AI与3D打印深度融合这一创新实践从企业试点推向产业主流,仍需完善标准体系、应用场景、生态协同等方面强化顶层设计。在谈及如何破题,加快构建支撑大规模个性化定制的制度与技术基础,巩固中国制造业在全球价值链中的独特竞争力时,李连柱给出了答案——建议国家将“AI+3D打印”个性化制造纳入服务型制造和新质生产力培育的重点方向,加快构建支撑大规模个性化定制的制度与技术基础。

在李连柱看来,应由工业和信息化部牵头,在现有“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平台、项目”评选中,单列“AI+3D打印”个性化制造类别,重点支持已实现技术一场景一商业闭环的企业,形成可复制的“中国方案”,并向家具、家电、服装等消费品行业推广。



除了在国家服务型制造示范体系中增设“增材制造融合应用”专项,李连柱还建议建设国家级“家居个性化智造云平台”,开放公共能力。他认为,应支持龙头企业联合高校、科研院所,构建公益性AI设计与3D打印协同平台,集成材料数据库、结构仿真工具、版权保护机制和产能调度系统,鼓励中小企业接入,降低技术门槛,避免重复投入,打造“平台+生态”新模式。

同时,在消费端,他还建议推动将3D打印家居产品纳入政府采购与民生工程目录,将适老化、儿童友好、无障碍设计的3D打印家居部件(如智能扶手、防滑踏板、认知训练装饰件等)纳入居家适老化改造、保障性住房装修、旧城更新等政府项目采购清单,以公共需求牵引产业升级。

“建议加快制定3D打印家居产品安全与质量标准体系。”李连柱还呼吁,由市场监管总局、工信部牵头,尽快出台《3D打印家居用品通用技术规范》《环保材料认证指南》《个性化定制服务流程标准》,明确力学性能、防火阻燃、VOC释放等指标,保障消费者权益,增强市场信心。

“服务型制造不是概念,而是可落地、可盈利、可惠民的现实路径。”李连柱表示,我国完全有能力以“AI+3D打印”为支点,撬动万亿级个性化家居市场,培育新质生产力,让“中国制造”向“中国智造”“中国创造”跃升,为人民美好生活提供坚实支撑。